

欧洲哲学史

譯者敘言

這本書，自從我于民國十年在北京大學擔任教授西洋哲學史的時候，即開始翻譯，發給學生，當作一種參考書。至十二三年，全稿完畢，但原注除三五條萬不能少者外，均尚未譯，且全稿亦無暇整理。俗務牽掣，惱人良多。民國十六年，堅決辭去北京大學教務長職務，除了應教授之五六點鐘外，閉門謝客，一方修改原譯，一方整理兼翻譯原注，同時即由中法大學付樸社印刷，譯錄校稿，日夕匆忙，以爲三五月內，全書一定能出版矣。乃開始未幾，而北京學術界適有西北科學考查團之組織，事與歐人合作，未能展延，而中國方面團長一職，同事均希望余出擔任；余對於旅行事宜，雖事前毫無籌備，而旅行興趣極爲濃厚。且新疆一地，余自八九歲時，聞人談及，即有長大往遊的意思。忽忽數十年，遂幾忘懷。現良機當前，乃見獵心喜，未能自止，正好將印書事暫時停下。但已經上版的一部分，又未便停止不印，乃忽促將上古一部分整理完竣，校對則托友人馮芝生，段漪園二先生幫助，僅能將此一部分印出，而第十一節後的注子，則無暇翻譯，止得暫缺；中法大學叢書裏面歐洲哲學史卷上出版的經過，大約如此。十八年回北平後，屢欲繼續整理，終未得暇。二十年冬堅決辭去北平師範大學校長職務，在西山方面，找出一箇很好玩的地方，斷絕友朋，整理譯稿與跑山雙管齊下，兩三月後，才將譯稿一切整理完畢。可是這箇時候，正是上海礮火連天，我國忠勇的將士正在那裏與強敵拚死鏖戰，爲我全民族爭生存的時候！自恨不能親執干

戈以衛社稷，而又無黑智爾從容著述之毅志，印刷譯稿遂置不言！

第一次城下盟成，痛定後，又思付印，而原承印之樸社，因資本缺乏，遂又中止。自二十二年春，余到陝西考古，雖樸社願印而余又無暇。今年暑期稍能在北平定居一兩月，乃與樸社商酌，開始印刷。揮汗校稿，不自知熱。現已深秋，才算完畢。這樣一件小事情，就能有這樣多的曲折，豈是始料所能及哩？

威伯爾這本著作，探擇精審，簡明應用。原本爲法文，英德文均有譯本。牠的價值，將來讀者自能判斷，無庸多說。現在僅將翻譯時候所感覺到底幾句應說的話略述如下：

道本書翻譯時候所最喫力不討好的部分，要數完全保存其所引用之希臘拉丁原文和注中之引用書目二事。這些在排印校改的時候，頗感困難，而幾乎全體的讀者，恐怕是全不感興趣。就是英文的譯本也差不多把這些完全刪去。可是我們不避煩難，一定要保存這些部分的緣故，是因為：一種文字裏面所用底詞彙，雖大約可翻爲他種文字，而抽象科學裏面的詞彙，尤其是哲學裏面的詞彙，一部分幾乎無法翻譯。比方說：我國舊籍中所用之“仁”，“道”，“性”，“理”諸字，希臘文中之“Physis”，“Aschē”，“hypo-keimenon”，“ousia”諸字，可以說是無法翻譯。因為雖說可以把普通的意思，勉強翻譯，而牠在字源上與其他各字之關係，與思想演變的時候，牠跟著所受底變化，却完全無從翻譯出。並且，無論什麼樣精深的思想家，說他的思想完全不受他所用底詞的內部互相關聯的影響，却是不可能的。所以想研究一箇思想家的思想，必須知道牠那些主要觀念的原文，牠們與他詞的關係，牠們所受底

變化各種，才可以更明白他那些思想的如何發展。至于同一原文，斷章取義的講法和融會上下文理的講法，可以大有分別。所以無論怎麼樣精確的歷史書，必須問牠史料的來源，必須時時參考原文：那實在是一個研究學問的人所萬不能不遵守底步驟。可是我國現在研究學問的人，大多數總是貪圖方便，懶于檢尋！當這箇時候，我們更覺得有保存希臘拉丁原文和引用書目的必要。至於將原書中希臘文之特別字母改作拉丁字母以便讀者：那也是各國普通用的辦法，想原著人有知，亦未必罪我耳。

這本書的上卷印本，凡專名詞全用國音字母，因為國音之不統一，漢字之不能表示一切語音，採用國音字母：實在是比較好的辦法。無奈讀者多感不便，責言紛起，且頗影響于此書的銷路。當初我很固執，不願改變。以後，有一個朋友對我說：“你說人人應該認識國音字母，譯音應該力求正確，固然是不錯的。但是事實總是事實，那止看你所譯書的價值與勢力了。如果人人非讀你的書不可，那你就可矯正社會，就有了理由；否則歸結大家不看你的書，你就要完全失敗。”他這些話，我覺得很有道理。這本書，我雖然認為極有用才去翻譯牠，但是還遠不到非人手一編不可的限度。事實上，既是認識國音字母的人還不够多，我們總應該相當地遷就。第一次的改，是用漢字譯，却全用國語注音。以後因為印刷的不便，又把注音完全刪去。這樣的放棄戰線，極為熱心宣傳國音字母諸先生所憤慨。但是我覺得歷史總是走曲線的。現在我們無論怎麼樣遷就，如果要求精確 (*exiger l'exactitude*)，還是科學家所應有底態度，那國音字母在譯音上，不久一定還

四譯者敘言

要取漢字而代之。並且那箇時候，還要更加精密。比方說：國音字母也不能完全表示譯音，必須有補正的辦法。每國的語言，總有其特別的語音，應該翻譯牠本來的聲音，不能順其他民族的隨便念，隨便亂譯。比方說：Cicero，既不能譯英法文音作ㄅ一ㄅㄤㄦㄝ，也不能譯德文音作ㄅ一ㄅㄤㄦㄝ，必須譯其本音作ㄅ一ㄅㄤㄦㄝ。希臘文中之 Ph, th, 必須依其本音譯爲ㄅㄏ，ㄊㄏ，不能依後人音譯爲ㄔ，ㄅ，ㄊ等類。我如果有工夫再譯他書，或此書出第二版的時候，總還要設法補救這種缺陷，不肯永久放棄戰線也。

此書內的專名詞，遵通例，下注黑綫。但普通名詞有時作專名詞用，比方說：柏拉圖所講底絕對意象，基督教所講底惟一的神，雖屬普通名詞，却指惟一的有。那全遵西文原例，認爲專名詞，下連黑綫。至普通所講底神，因有人格，翻譯代名詞時用他，斯賓挪沙所講底神，絕無人格，翻譯代名詞時改用中性的牠，這些區別也未便拘泥，願讀者善觀其通而已。

此書並立的兩名詞用“和”字聯絡，間有用“及”字者，則係次級的並立。比方說：“物質和形式及觀念”：那“觀念”和“形式”並立，“形式及觀念”和“物質”並立，“形式”或“觀念”，不同“物質”相並立，依此類推。請讀者注意。

我開始譯此書的時候，即認忠實爲最重要的目的，但覆校二三徧時，仍發現錯誤不少！校書如掃落葉，譯書之難當亦如之。雖竭力掃除，而錯誤一定尚有。始果讀者發現，肯賜指教，則譯者之大幸也。

徐炳昶 民國二十三年十月十七日，北平。

著者原叙

這本書第八版的本文，大體還是從前的，但是增加引用書的書目于各頁的下面，並且後面增加一種書目的指明。

這部歐洲哲學史，一直到现在，還不住地爲大家所採用。頂重要的緣故就是因爲牠那形式的淺顯，並且我們很留神，不用無益的深晦使讀者生厭惡。儘少說，這就是很願意留神到這本書的成功的人一致的意見；對於他們，我們表示一種深摯的感謝。並且還有別的緣故：我們把哲學的歷史看作一種演變 (*l'évolution*)，用名理的連絡陳述牠的系統，到處把牠的關係指明出來；對於批評和理論的部分，費去了很多的位置；歸結將前幾版的輪廓展開，對於希臘的神父，阿拉伯學者，中世紀的神知派 (*la théosophie médiévale*) 和現代的思想——這些思想在五十年以前，同當時所叫底哲學和精神論 (*spiritualisme*)，有那樣深的區別！——加了不少的注子；如果應該相信大家的話，大家對於這些全很滿意。

如果，就像我們在第五次序中所表示底希望，在當時被人拋棄和蔑視的哲學，現在在科學的階段裏面，又得到牠所應得底位置，這就是因爲十九世紀惟心派哲學的反動，把哲學同實在的知識中間所有底最親切的聯合截斷，哲學因此極受損失；現在哲學把這種關係又聯合起來了；也或者是因爲從前太長的時候，大家相信官家所講授底東西，相信哲學在物質一元論和一種沒有辦法的二元論中間可以任意選擇；現在由於哲學轉向亞里安民族的智慧的活源，就明白了這種選擇是不可能的。對於牠的過去作一種深的研究，就可

以很明白地證明在惟物論和二元的精神論後面，有一種可以聯絡這兩派的綜合，並且不至於同理性的和意識的無時效權 (*droits imprescriptibles*) 衝突，有一種真正的，具體的，絕對的精神論；在這一派裏面，就是物質的自身，也成了精神的一種形態。

當我們的書印行的時候（一八七一），這種新精神論，帶著頂不同的形式，還算是一種異端，並且差不多算是一種恥辱。到現在，有兩位第一等的思想家，很配得上爲拉外松（Ravaission），來努維耶（Renouvier）和塞柯列當（Sécretan）的繼續人；新精神論受他們的引導，對於從前的精神論得一種重要的勝利。這兩位就是鮑特魯（E. Boutroux）先生和柏格森（Henri Bergson）先生。

現在對於我們的讀者要請假了：絕無疑義地要請一種永遠的假；想到我們的盡力對於大家能有一點益處，並且在某種限度裏面，不管怎麼樣小，總算對於理長的一方面（*la bonne cause*）的勝利有一點補助，想到這些，我們總很高幸。

結尾對於亨利·達提（Henri Dartigue）先生和尤金·厄哈特（Eugène Ehrhardt）先生作一種親密的感謝，因為前一位對於此書加一種極完備的索引，後一位加一種目錄並且替我校對。

威伯爾。

斯突拉斯堡，一九一二，十二月。

著者第四版中原叙的摘錄

在大家對於我們所作底批評裏面，有一個特別引起我們的注意。因為我們覺得願意（Vouloir）爲普遍的事實，大家結論說我們是悲觀派並且是極端的悲觀派。這差不多就像大家說我們是唯物派，因爲我們厭惡二元論，並且我們的意見同唯物派的判斷一樣，覺得哲學是一種觀察的和事實的科學。

我們一千八百七十八年的敍子對於悲觀論作一種重要的讓步；這是真的。敍上說：“一定地，悲觀論有千萬種的理由來把惡的問題，嚴氣正性地去看牠。是的，很大的大多數的具知慧的‘有’不曉得幸福，並且，他們全體，差不多沒有什麼破例，雖然說受虐待，總是還要生活。我們還要承認，他們要得些很像荒謬的東西。”上面又說：“但是，除了可以證明他們被一種高等的威力所強迫，如果我們自負能反抗牠，那就是一種瘋狂以外，還能證明什麼？…強迫我們生活和要求生活的威力，這就是說強迫我們要求一種‘荒謬事情’的威力，却就是要求著有的（qui veut être）善，要求著成實在的理想（l'Idéal）。這種很奇怪的事實，牠的本質，驟然看起，可以使頂銳敏的思想迷失路徑的事實，大千衆有要求苦痛，或者儘少說，要求同牠不能分離的東西，生活，就是由此生出。這就是因爲，一方面，生存——這就是說努力，奮鬥，常常同快樂混在一起的受苦——爲現實的（réalisé）善，實行的（pratiquée）德性，作成的（accompli）義務，牠們所萬少不了的方法；另外一方面，善，因爲是絕對的，有和勤勤的自身就不能不有，不能不勤

動。善的這種創造的能力（我們用德文說，就是 *des Wille zum guten* [向善的要求]）就是事物最後的理由，牠們的爲什麼——柏拉圖在古代把牠講出，再轉回來講清楚牠是康德的榮譽，至於叔本華所說底向生活的要求（*der Wille zum Leben*）實在止是一種第二等的原因，牠受一種上級的意志的支配，不過是一種方法，並且一點也不多。我們要求生活和幸福，我們常是除了生命和幸福以外，什麼全覺不到；但是從深處講，我們止要求爲實現一個目標的必要的工具：至于目標我們却看不見：在我們努力的最近的目標，生活和快樂的後面，還有理想，我們雖然不知道牠，却總是傾向著牠，爲我們最後的歸宿；牠同時也就是使我們不得不生活的最初的原始，這個原始却要求著存在，理想却跑到實在裏面，任著你們的意思，你們儘可以隨便咒罵牠！你們儘可以把他叫作可惡的，反正誼的，殘暴的，牠所創造底世界，爲所能有底頂壞的世界！但是什麼全沒有關係。你也不能障礙著善的作出，也不能障礙理想傾向著存在。你或者可以使幾個人厭倦生活，你永遠不能使絕對厭棄牠。噯！我們更應該計算到實在，並且不去請大家向著涅槃（nirvana）的烏托邦走，却是給他們一種真地，惟一地改善他們的宿命的方法：就是道德的改善（l'amendement moral）！這個世界雖然還遠不是可能的頂好的世界，可是對於這些，止要我們再歸到我們所拋棄底理想，再崇敬我們所厭棄底善，世界變的比現在好，却是係於我們。”

我們現在要問，這是否一個極端悲觀派的論調？我們豈不是在我們的 *Etude sur Hartmann*（一八八七）前面曾經載上這樣一句

意思很明顯的格言：意志論是真的，但是應該去掉牠那悲觀的色彩（*le volontarisme est vrai, mais il faut le dépressimiser*）麼？但是，我們雖說拒絕絕望的和普遍自殺的哲學，我們對於大家所要強迫我們承認底很有名的格言却也不能多承認。沿襲的樂觀論由先推出的定則不能勝過意識的呼聲和多世紀的經驗，這種經驗可以括成這樣一句格言：世界全體在惡上面放著（*Mundus totus in maligno positus est*），這句話並不比樂觀論的定則真實的程度低。

如果大家允許我們用一個新字指明我們的觀察點，我們要說，這也不是滿足的樂觀論，也不是絕望的悲觀論，却是一種漸善論（*le méliorisme*）。樂觀論看不見顯著的事實；悲觀論要壓滅無時效性的意趣；這種漸善論就建樹在這些事實和這些意趣上面。

威伯爾。

勘誤表

(行以字行爲準)

| 頁 | 行 | 誤 | 正 |
|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4 | 21 | 實質 | 實體 |
| 8 | 19 | <u>亞蒂克</u> | <u>亞蒂各</u> |
| 10 | 20 | 學說 從 | 學說是從 |
| 11 | 12 | (stuidas | suidas |
| 12 | 20 | padolcgie | nadologie |
| 13 | 23 | Lewes | Lewes |
| 17 | 20 | Philosodhie | Philosophie |
| 19 | 24 | 3 vo. | 3 vol. |
| 29 | 4-5 | (Xenephanes) | (Xenophanes) |
| 39 | 13 | 實質 | 實體 |
| | 19 | 合水 | 和水 |
| 42 | 15 | détepminisme | déterminisme |
| 44 | 15 | 信說 | 傳說 |
| 46 | 23 | 於對 | 對於 |
| 47 | 2 | chê | (chê |
| 54 | 7 | Hera | Hera |
| 56 | 13 | 量數 | 數量 |
| 57 | 14 | 實質 | 實體 |
| 58 | 20 | 實質 | 實體 |

| 頁 | 行 | 誤 | 正 |
|-----|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59 | 10 | 實質 | 實體 |
| | 12 | 實質 | 實體 |
| | 13 | 實質 | 實體 |
| 61 | 13 | 實質 | 實體 |
| 62 | 1 | 實質 | 實體 |
| | 8 | 實質 | 實體 |
| | 10 | 實質 | 實體 |
| 66 | 22 | mullah | mullah |
| 82 | 13 | <u>昂蒂斯</u> | <u>昂蒂斯</u> |
| 83 | 16 | <u>柯蒂各</u> | <u>阿蒂各</u> |
| 87 | 3 | (共和國) | (理想國) |
| | 6 | <u>共和國</u> | <u>理想國</u> |
| 93 | 17 | 無論何種視察點看 | 無論從何種視察點看 |
| 95 | 11 | 實質性 | 實體性 |
| 96 | 16 | Timetus | Timaetus |
| | 20 | 創世祖 | 創世主 |
| 103 | 17 | 實質 | 實體 |
| | 23 | 神這智的 | 神智的 |
| 110 | 22 | 苦行旅 | 苦行派 |
| 113 | 2 | 實質性 | 實體性 |
| 114 | 20 | 在那惠 | 在那裏 |
| 127 | 18 | 狀能 | 狀態 |

| 頁 | 行 | 誤 | 正 |
|-----|-----|---|--|
| 130 | 14 | 關係 | 關念 |
| 135 | 5-6 | 和由先生(a parte ante) 的種類及由後生(a parte post)的種類 | 和種類在生先(a parte ante)及在生後(a parte post)的永久性 |
| 135 | 12 | 個工具的技能 (entechecheia tou sômatos)以外， | 工具的技能 (entechecheia tou sômatos)， |
| 136 | 15 | 長生 | 生長 |
| 141 | 14 | 繼讀 | 繼續 |
| 146 | 18 | 實質性 | 實體性 |
| 152 | 19 | <u>亞嘉德謨斯</u> ， | <u>亞嘉德謨斯的</u> |
| 153 | 9 | (Marcus-Autrèlius) | (Marcus-Aurelius) |
| 155 | 6 | 就 <u>神</u> 的自身 | 就是 <u>神</u> 的自身 |
| 159 | 7 | <u>鮑西努斯</u> | <u>鮑西都努斯</u> |
| 161 | 6 | <u>耶路撒冷</u> | <u>耶路撒冷</u> |
| 162 | 17 | 玄學自把 | 把玄學自 |
| 170 | 5 | 并沒結果 | 並沒有結果 |
| 171 | 1 | 照着第二件說 | 照着第二種說 |
| 173 | 15 | as) | tas) |
| 176 | 3 | 多一方 | 在一方 |
| 183 | 13 | (inadquate) | (inadéquate) |
| 185 | 16 | 智慧可和理解的世界 | 智慧和可理解的世界 |

| 頁 | 行 | 誤 | 正 |
|-----|----|--|--|
| 195 | 4 | 關係 | 關係 |
| 203 | 4 | 要有 | 還有 |
| 204 | 11 | 教徒 | 教徒 |
| | 12 | résurrece- | résurrec- |
| 208 | 17 | <u>耶穌</u> 弟子的的聰明 | 耶穌弟子的不聰明 |
| 213 | 23 | 意識 | 意識 |
| 217 | 1 | 內心並光明 | 內心的光明 |
| 222 | 7 | 柏穆 | 伯穆 |
| 229 | 13 | 沒於分開 | 沒有分開 |
| 231 | 9 | 同神的分離 | 同 <u>神</u> 的分離， |
| 232 | 2 | 限級類 | 限級數 |
| 234 | 15 | 普偏論 | 普偏論 |
| 235 | 11 | 功續 | 功績 |
| 239 | 4 | 虛無創造出來的。但 是他雖然承受這種學說， 世界是從却作成他自己 的， | 世界是從虛無創造出來 的。但是他雖然承受 這種學說，却作成他自 己的， |
| 241 | 5 | intellectum | intellectum) |
| 243 | 5 | 和惟物派和衝突 | 和惟物派的衝突 |
| 249 | 21 | 觀念論(Conceptualisme). | 概念論(Conceptualisme). |
| 250 | 3 | 無係屬地 | 無係屬的 |
| 251 | 7 | 意響 | 意思 |

| 頁 | 行 | 誤 | 正 |
|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251 | 10 | heologiam | theologiam |
| 252 | 3 | 中世紀的博 | 中世紀的博士 |
| 254 | 17 | <u>亞納拉</u> | <u>亞伯拉</u> |
| 255 | 4 | 在他所著的 | <u>若望</u> 在他所著的 |
| | 4-5 | 和管 <u>若望</u> 理者 | 和管理者 |
| 258 | 5 | 被創造事物 | 被創造的事物 |
| 261 | 8 | 關係 | 關係 |
| 20-21 | | 可以證明在說時學校裏面爭議的無意識 | 可以證明 <u>學校裏面爭議</u> 的無意識 |
| 266 | 3 | <u>亞伯拉</u> | <u>阿拉伯</u> |
| 270 | 6 | 就是他說 | 就是說他 |
| 271 | 21 | 貴賤 | 貴族 |
| 279 | 18 | 虔城 | 虔誠 |
| 280 | 3 | 另多一方面 | 另外一方面 |
| 285 | 22 | <u>凱撒</u> | <u>該撒</u> |
| 389 | 21 | 信徒 | 信徒 |
| 291 | 14 | 這種形 | 這種影 |
| 295 | 17-18 | 爲智人類明所得底極精品 | 爲人類明智所得底極精品 |
| 299 | 12 | 沿的襲 | 沿襲的 |
| 305 | 17 | 有些的地方 | 有些地方 |
| 306 | 5 | 實質 | 實體 |

| 頁 | 行 | 誤 | 正 |
|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306 | ~6. | 實質 | 實體 |
| | 7 | 實質 | 實體 |
| 307 | 12 | inimortalitate animae | immortalitate animae |
| | 24 | Cardanum | Cardanum |
| 312 | 16 | 就自最有名的 | 就是最有名的 |
| 318 | 13 | 承忍 | 承認 |
| 323 | 14 | 到游 | 游到 |
| 328 | 10 | 著按 | 按著 |
| | 11 | <u>臘希</u> | <u>希臘</u> |
| | 12 | ntau- | natu- |
| 332 | 1-2 | vouloir | (vouloir) |
| 345 | 13 | oo | ou |
| 347 | 8 | 幾何哲家 | 幾何學家 |
| 351 | 12 | 如會用 | 如果用 |
| 362 | 12 | 他能不 | 他不能不 |
| 365 | 20 | (Rhytisboury) | (Rhynsbotir) |
| | 22 | Heidelbery | Heidelberg |
| 374 | 16 | 思論變動起來 | 思想變動起來 |
| 378 | 6 | 把事物有線索 | 把事物的線索 |
| 388 | 8 | Gean | Jean |
| | 11 | Veritaet | Veritate |
| 394 | 15 | 白要 | 也要 |

總 目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譯者敍言..... | 一 |
| 著者原叙..... | 五 |
| 著者第四版中原敍摘錄..... | 七 |
| 導言 | 1 |
| 第一 節 哲學玄學和科學..... | 1 |
| 第二 節 分期..... | 6 |
| 第三 節 材料的由來..... | 10 |

第一卷 希臘哲學。

第一期 狹義玄學的時代或研究自然界哲學的時代（從紀元前六百年起至四百年止）。

| | |
|---|----|
| 第四 節 <u>希臘哲學的根源</u> | 21 |
| 第五 節 <u>米勒突斯學派。達來斯。亞納柯西曼德爾。亞納柯西默奈斯</u> | 25 |
| 第六 節 <u>生成的問題</u> | 27 |
| <u>否定生成。</u> | |
| 第七 節 <u>愛來阿學派。柯塞輝法奈斯。巴爾默尼德斯。默黎蘇斯。戴輝。殼爾吉牙斯</u> | 29 |